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腾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南京市栖霞区栖霞街道广月路21号会议室召开，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蒋建华、薛文进和冷飞）。会议由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3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利为公司的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本决议正文)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